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SR CAYMAN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1)

公告

1.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2. 董事之退任及委任
3. 董事會委員會之組成變動

1. 投票表決結果

ESR Cayman Limited (「本公司」) 之董事會 (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 謹此公佈，於2022年6月1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上，所有載列於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通告」) 內之建議決議案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之規定獲本公司股東 (「股東」) 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董事及核數師報告	3,986,030,396 (99.87%)	4,999,675 (0.13%)
2(a)	重選Charles Alexander Portes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685,834,110 (92.35%)	305,195,961 (7.65%)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b)	重選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967,060,269 (99.40%)	23,969,802 (0.60%)
2(c)	重選藍秀蓮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3,990,561,382 (99.99%)	468,689 (0.01%)
2(d)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本公司董事的酬金	3,978,577,162 (99.69%)	12,452,909 (0.31%)
3	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990,875,396 (100%)	154,675 (0.00%)
4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載於通告第4項決議案)	3,109,076,285 (77.90%)	881,953,786 (22.10%)
5	向董事會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載於通告第5項決議案)	3,987,923,012 (99.92%)	3,107,059 (0.08%)
6	擴大授予董事會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可能購回的該等數目的額外股份(載於通告第6項決議案)	2,806,902,537 (70.33%)	1,184,127,534 (29.67%)
7	向董事會授出計劃授權，以供本公司根據長期獎勵計劃授出獎勵(將以發行新股份償付)(載於通告第7項決議案)	3,641,076,398 (91.23%)	349,848,273 (8.77%)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為「ESR Group Limited」，並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就實行及令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之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載於通告第8項決議案)	3,991,030,063 (100.00%)	8 (0.00%)

由於上述第1至7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及第8項特別決議案獲超過75%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正式通過。

\* 所有百分比約整至小數點後2位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472,764,948股。

概無本公司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任監票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負責處理點票事宜。

## 2. 董事之退任及委任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4月29日之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誠如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戈·斯瓦爾爵士(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Hugo George William Swire, KCMG)及Robin Tom Holdsworth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David Alasdair William Matheson先生（「退任董事」）已退任董事會以尋求其他機會，因此彼等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5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委任郭瑋玲女士（「郭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5月25日起生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之規定，郭女士僅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且並無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而退任。董事會已委任郭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於2022年6月1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之規定，郭女士將任職至獲委任後之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可在會上重選連任。有關郭女士之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錄。

退任董事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任何分歧，亦無其他事宜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退任董事於任內作出的寶貴貢獻。

### 3. 董事會委員會之組成變動

於上述董事退任後，胡戈·斯瓦爾爵士(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Hugo George William Swire, KCMG)亦不再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Robin Tom Holdsworth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布，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於2022年6月1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由於上述變動，(i)提名委員會將由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主席)、劉京生女士及藍秀蓮女士組成；(ii)審核委員會將由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主席)、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及藍秀蓮女士組成；及(iii)薪酬委員會將由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主席)、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及郭瑋玲女士組成，自2022年6月1日起生效。

董事(連同退任董事)包括沈晉初先生、Stuart Gibson先生、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林惠璋先生、趙國雄博士、Rajeev Veeravalli Kannan先生、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胡戈·斯瓦爾爵士(The Right Honourable Sir Hugo George William Swire, KCMG)、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劉京生女士、Robin Tom Holdsworth先生、藍秀蓮女士及郭瑋玲女士，均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ESR Cayman Limited**  
董事  
沈晉初

香港，2022年6月1日

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沈晉初先生及Stuart Gibson先生；主席兼非執行董事Jeffrey David Perlman先生；非執行董事Charles Alexander Portes先生、胡偉先生、林惠璋先生、趙國雄博士及Rajeev Veeravalli Kannan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Brett Harold Krause先生、Simon James McDonald先生、劉京生女士、藍秀蓮女士及郭瑋玲女士。

## 附錄

郭女士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郭瑋玲女士，46歲，是邦典置地集團（一間私營房地產開發及投資公司）的酒店主管。她自2008年起加入該公司，目前負責監督邦典置地集團在新加坡、馬爾代夫及悉尼的酒店投資組合。郭女士是新加坡酒店協會會長，該協會代表新加坡85%的客房數量及新加坡的40,000名酒店業從業員。自2021年4月起，她獲委任為新加坡政府未來經濟委員會成員，並擔任其生活方式委員會成員。自2020年5月至2021年5月，作為新加坡越戰越勇工作小組(Emerging Stronger Taskforce)的成員，郭女士共同領導旅遊聯盟，其為公私營合作項目，旨在於2019冠狀病毒病的封關措施結束後推動航空公司重啟新加坡航線。郭女士自2022年3月起出任新加坡中華總商會的理事會成員。她也是新加坡人力部下屬的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委員會的成員。她是西班牙IE商學院的國際顧問委員會成員。她是2013年艾森豪威爾基金會學人，並自2022年3月起擔任艾森豪威爾基金會新加坡協會的榮譽秘書。

郭女士於1998年自布朗大學畢業，獲經濟學及國際關係學學士學位，並於2008年在史丹福大學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本公司與郭女士已訂立一份委任書，年期由2022年5月25日起為期3年，而她的委任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郭女士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輪值退任。根據委任書，郭女士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為每年445,000港元。郭女士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成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郭女士已確認她(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內並無擔任任何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此外，於本公告日期，郭女士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其他有關郭女士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分段予以披露，亦無其他有關郭女士獲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